

# 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

## 关于组织国家知识产权优势示范企业 参加第十二届中国知识产权年会的函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知识产权局，各计划单列市知识产权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知识产权工作的重要指示，推进落实《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2021—2035年）》《“十四五”国家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规划》，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水平的知识产权强国，第十二届中国知识产权年会（以下简称“年会”）将于2023年9月19、20日在山东省济南市山东大厦以及南郊宾馆举办。其中，9月19日上午为开幕式及全体会议，19日下午与20日全天为分论坛、圆桌讨论及研讨会。

本次会议将邀请来自国际组织、国内外相关政府部门、驻华使馆、司法机关、知名企业、高校院所、行业协会代表共同解读“以中国式现代化为指引，凝聚知识产权的磅礴力量”“推进保护体系建设，构建国际一流营商环境”“知识产权护航，领跑人

工智能新赛道”“数字时代下的商标策略：变革与发展”“共促繁荣，全球地理标志交流与合作”“有力促进专利转化运用，加速释放创新活力”“以知识产权法治，谋创新未来”“知识产权驱动‘双碳’愿景下的产业发展与技术流动”“加强知识产权国际合作，实现可持续发展未来”“服务‘链’创新，惠享‘智’成果”“知本与资本：助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生物医药创新与国际化战略的协同发展”“商标促进品牌价值提升，激发市场消费活力”“打响地标知名度，助力乡村振兴”等热点话题。

中国知识产权年会作为具有全球影响力的知识产权交流平台，为企业交流知识产权管理经验、提高知识产权运用能力、培养管理人才、激发技术创新潜力、拓宽工作思路、拓展行业人脉网络提供渠道。会议将继续邀请国家和省级优势示范企业免费参会，主办方提供会议期间的自助午餐，交通住宿费用需自理（可在中国知识产权年会官网 [www.cipac.com](http://www.cipac.com) “参会指南”中查询协议酒店，享受会议专享优惠价）。具体参会名额和报名方式如下：

各省（区、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计划单列市知识产权局负责示范企业和优势企业培育工作的负责人或联系人 2 人。每家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3 人，每家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2 人；每家省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优势企业或试点企业 1 人。

在中国知识产权年会官方网站首页点击“参会报名”，或通过微信公众号“CIPAC”，点击“年会官网”——“参会报名”，

选择“优势示范企业两日通票”完成报名信息填写。审核通过后，参会人会收到购票成功的确认邮件及短信，其中包含会场地址、会议时间、电子门票签到码及二维码等，会议当天出示电子门票签到码即可签到入场。参会人员请于2023年8月31日前完成报名。

特此致函。

知识产权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7月27日



第十二届中国知识产权年会组委会

联系人：闫建雄\韩虹

电话：(010) 82000860 转 8735\8716

电子邮件：cipac@cnipr.com